檔 號:保存年限: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: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

承 辦 人: 陳繹博

電 話:(02)2905-2618

電子信箱:149824@mail.fju.edu.tw

受文者:各院系所(含進修部)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3 日 發文字號:輔校總二字第 1110011480 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附件:

主旨:函發111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部學生繳交學雜費及各項費用相關事官,請查照週知。

說明:

- 一、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及各項費用收費標準,請詳見本校首頁/ 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標準查詢,網址: http://tuition.ga.fju.edu.tw/InchargeStudent/
- 二、全校日間部一年級新生,自111年8月14日起;其他各年級學生(含復學生及延修生),自111年8月1日起,開放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自行下載繳費憑單(不另行寄發)並開始繳費,111年8月31日為繳費截止日,逾期繳費者應補行辦理註冊程序。
- 三、重申依輔校會字第 1060019129 號函公告,自 107 學年度起,日間 部各學制延修生應繳各院系所雜費基準半額。故分兩階段繳費,繳費憑單下載同說明二。又修讀 9 學分(含)以下另行收取學分費;修讀 10 學分(含)以上另行收取全額學雜費之差額,繳費憑單自 111 年 10 月 25 日起開放下載,111 年 11 月 8 日為繳費截止日。
- 四、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網址: https://school.taishinbank.com.tw 或由本校首頁/學雜分費專區/繳費平台/台新學雜費入口網 登入。
- 五、為維護同學自身權益,敬請於完成繳費手續後再次至「台新學雜費入口網」確認繳費狀態為「已銷帳」或列印收據存查。

正本:各院系所(含進修部)、全人教育課程中心

副本:教務處、註冊組、課務組、學生事務處、生輔組、會計室、出納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行政副校長決行

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: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510 號

承辦人:陳繹博

電 話:(02)2905-2618

電子信箱:149824@mail.fju.edu.tw

受文者:各院系所(含進修部)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3 日 發文字號:輔校總二字第 1110011483 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 附件:1102休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

主旨:函發111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休、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,

請查照週知。

說明:111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休、退學申請退費,請依「輔仁

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休、退學學雜費及學分學雜

費退費標準時間表」辦理,詳見附件。

正本:各院系所(含進修部)、全人教育課程中心

副本:教務處、註冊組、課務組、學生事務處、生輔組、體育室、會計

室、出納組

新仁大學學校財園法人 輔 仁 炎 學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行政副校長決行

輔仁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

學生休、退學退費標準時間表

收費制		
	採學雜費制	採學分學雜費制
	【日間部】	【進修部】
計算基準日		
	學費全退	學分學雜費全退
111/09/02 (五)(含)以前	雜費全退	其餘各費全退
	其餘各費全退	
	學費退 2/3	學分學雜費退 2/3
$111/09/05(-) \sim 111/10/17(-)$	雜費退 2/3	其餘各費退 2/3
	其餘各費退 2/3	
	學費退 1/3	學分學雜費退 1/3
$111/10/18 (=) \sim 111/11/28 (-)$	雜費退 1/3	其餘各費退 1/3
	其餘各費退 1/3	
	學費全不退	學分學雜費全不退
111/11/29 (二)(含)以後	雜費全不退	其餘各費全不退
	其餘各費全不退	

注意事項:

(1)上班時間為星期一~星期五

日間部 am8:00~12:00 pm1:00~4:30。

進修部 pm3:00~10:00。

(2)8/5(五)、8/12(五)、8/26(五)為暑假作息,該日行政人員不上班。 $8/15(-)\sim8/19(五)$ 全校共休一週,該日行政人員不上班。

上述上班時程請以校園官網公(發)布之實際行事曆為準。

- (2)111年9月5日(一)起開始上課
- (3)辨理休、退學退費應攜帶文件:
 - ①學雜費繳費收據正本、退費帳戶存摺封面影本、離校證明單、電匯授權同意書。
 - ②退費帳戶僅限學生本人(請檢附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)及家長(父或母), 如退費帳戶為學生家長,請檢附學生本人及家長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。